

安全评价报告信息公开表格

被评价单位名称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电化厂
评价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电化厂乙炔/VDC 装置配套公用设施改造项目设立安全评价报告/编号：天为【评】字 23-07-46 号
项目简介 (含图片)	<p>巨化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化公司”）原名衢州化工厂，创建于 1958 年 5 月，属于浙江省第一个大型化工联合企业。1984 年 8 月更名为衢州化学工业公司，1993 年经国家经贸委批准组建巨化集团公司，2017 年 5 月公司制改制为巨化集团有限公司，由全民所有制企业改为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经过 60 多年的创业发展，巨化已成为全国特大型化工联合企业，全国最大的氟化工先进制造业基地和浙江省最大的化工基地。在岗员工 1 万多人，主要生产基地位于衢州市，生产区域占地 5 平方公里。公司化工主业涵盖氟化工、氯碱化工、石化材料、电子化学材料、精细化工等，参与建设舟山 4000 万吨/年绿色石化项目。拥有巨化股份[600160]、华江科技[837187]两家公众公司和一家财务公司。集团拥有研发人员近 1500 人，国家级研发机构 2 个，省级研发机构 19 个，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 20 家，高新技术产品占比达 50%。是国家循环经济试点单位、全国循环经济工作先进单位、国家循环经济教育示范基地、国家循环化改造示范试点园区，国家首批“两化融合”体系贯标试点单位、浙江省首批“三名”培育企业、浙江省商标示范企业。2021 年，巨化实现营业收入 362.9 亿元，利润 53.8 亿元，利税 60.4 亿元。</p> <p>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巨化股份）是 1998 年 6 月 16 日由巨化集团有限公司独家发起、采用募集方式设立的上市子公司（600160），在总公司层面设置了 7 个经营管理部门，下属全资分公司 4 个和研发机构 1 个、控股子公司 14 个、参股子公司 11 个，主要从事氟化工原料、基本化工原料及其后续产品和化肥、农药生产。产品畅销国内 30 多个省、市，出口世界 30 多个国家和地区。整个公司现有员工 5612 人，其中各类专业技术人员 1205 人，占职工总数的 21.5%，高级职称 80 人，中级职称 383 人，专业技术力量雄厚。</p> <p>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电化厂是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下属企业，是浙江省最大的氯碱厂。位于巨化厂区偏北，东接物装公司，西邻巨塑公司，南接热电厂，北靠氟化厂，占地面积 32 万平方米，建筑面积 12 万平方米，员工 915 人，设 5 个化工生产装置（TCE 装置、烧碱装置、142b 装置、PVDF 装置、氯化钙装置）。主要产品有：烧碱、盐酸、氯化氢、次氯酸钠、R142b、R143a、液氯、氢气、VDF、聚偏氟乙烯（PVDF）、氯化钙、液氧、氧气、二氧化碳、氮气、氩气等。</p> <p>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电化厂拟在厂区内进行乙炔/VDC 装置配套公用设施改造项目。本项目的建设内容有：TCE 装置部（乙炔装置）扩建事故水应急池：事故水应急池尺寸 24 米 x23 米 x5 米，有效容积约 2592m³；新建 PVDC 循环水站：循环水供水能力 2000m³/h，压力 0.38MPa，供水温度 32℃，回水温度 40℃；电石库改造：电石库改造：取消西侧防火分区一的储存功能，将该防火分区北侧与南侧墙体打通，经过重新设计后电石储量调整 778t；电石破碎系统改造：依托现有闲置破碎及输送设施，破碎能力由 76t/h 提升至 152t/h，粗料仓缓冲量由 80t 增加至 360t。本次将敞开式皮带机改造为密闭式皮带机，在破碎机进料口处增设除尘设施。</p> <p>本项目新建的建（构）筑物有：PVDC 循环水站；改扩建（构）筑物有：事故水应急池、电石库、电石破碎厂房。</p>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监督管理办法》《浙江省应急管理厅关于开展非许可化工医药企业安全专项整治的通知》《浙江省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监督管理实施细则》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电化厂委托浙江天为安全科技有限公司对该项目开展设立安全评价工作。

评价项目组通过资料准备，分析和预测该建设项目可能存在的危险、有害因素的种类和程度，提出了安全对策措施及建议。并依据《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关于印发〈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评价细则（试行）〉的通知》（安监总危化[2007]255号）的要求，编制了《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电化厂乙炔/VDC 装置配套公用设施改造项目设立安全评价报告》。



安全评价机构名称		浙江天为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组长		陈骞
技术负责人		相继园
过程控制负责人		王小梅
评价报告编制人		陈明婧
报告审核人		王铁军
参与评价工作	安全评价师	陈明婧、陈骞、胡小兰、胡素娥、卜伟华
	注册安全工程师	陈明婧、陈骞、胡小兰、胡素娥
	技术专家	/
现场开展安全评价工作	人员	陈明婧、陈骞
	时间	2024.10 至 2024.12
	主要任务	资料收集、现场检查、编制报告
评价报告提交时间		2024.12